**广元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

**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单位职能简介**

负责地籍、地形、宗地测量用地范围勘测定界及出具勘测技术报告书。

**（二）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2023年重点工作**

一是全力做好市局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技术保障服务。二是争取测绘资质升甲级，同时拟争取增设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乙级）。三是2023年争取实施“多测合一”项目，不断拓宽中心业务范围。四是快速适应市场变化，加快职能转变，积极参与市场竞争。努力探索出一条公益二类事业单位适应市场变化的发展道路。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广元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部门预算只包括本级预算。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部门2023年收支总预算620.52万元,比2022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70.28万元，扣除上年结转资金、一次性安排等因素后，同口径增加61.2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项目预算资金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部门2023年收入预算620.5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9万元，占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11.52万元，占98%。

**（二）支出预算情况**

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部门2023年支出预算620.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1.52万元，占23%；项目支出479万元，占7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部门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20.52万元,比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70.28万元，扣除上年结转资金、一次性安排等因素后，同口径增加61.2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项目预算增加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收入合计620.52万元，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11.52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8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85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589.7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07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20.52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增加70.2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项目预算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11.52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8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85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589.7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07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款）事业运行预算数为119.71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工资奖金津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其他交通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设备购置、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数为13.8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社会保障缴费。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数为4.8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的社会保障缴费。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数为12.07万元,主要用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

5、一般公共服务项目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资源支出（款）事业运行预算数为470万元，主要用于测绘工作中成本经费以及专业设备购置费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1.5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离休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公用经费12.9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部门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2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7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与2023年预算。**

2023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用餐费等,2023年预算3万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3年预算。**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3辆，其中：轿车0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辆，越野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车辆1辆。2023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没有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部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部门政府采购预算39.998万元。用于购置激光雷达配套设备和复印纸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底，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共有车辆3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定向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业务车辆2辆，特种专业技术车辆1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3年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部门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款）事业运行（：指机关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厅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项目支出（类）其他自然资源资源支出（款）事业运行，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